公司代码：600059 公司简称：古越龙山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0年 12月 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60,439,278.49元（母公司报表口径），本年度拟以总股本911,542,413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进行分配，共分配股利45,577,120.65元。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需要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古越龙山	60005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晓钧	蔡明燕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	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
电话	0575-85158435	0575-85176000
电子信箱	zjy@shaoxingwine.com.cn	zjy@shaoxingwine.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是黄酒的制造、销售及研发，生产黄酒原酒、黄酒瓶装酒及少量果酒、白酒等。主要产品古越龙山、女儿红、状元红、沈永和、鉴湖牌等绍兴黄酒是中国首批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其中古越龙山是中国黄酒行业标志性品牌，钓鱼台国宾馆国宴专用黄酒、"亚洲品牌500 强"中唯一入选的黄酒品牌，公司产品经销全国各大城市，远销日本、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享有"国粹黄酒"的美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黄酒产品系纯糯米酿造，为确保产品优质安全，原材料糯米大部分已经实现由与种植大户合作的粮食种植基地供应，对包装物等原辅材料的采购，公司编制合格供方名录，设计采购流程，制定《供应商评定标准》《原辅料入库验收标准》《采购控制程序》等制度，明确采购流程、供方管理及评估，并适时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进行改进，采用比较管理、招标采购等方式控制采购成本。公司根据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并按照未来的市场计划组织生产，黄酒原酒的酿造时间主要集中在每年10月至次年3月份，生产季节性较强，瓶酒灌装生产则可全年进行。公司酒类产品结合经销、商超、直销等多种销售方式，目前主要以经销为主，同时采用自营专卖店及电子商务等直销模式全方位拓展公司销售渠道。

（三）行业发展现状、周期性特点及公司市场地位

黄酒是中国独有的酒种，近几年总量和发展较为稳定，纵观中国酒类市场格局，对比白酒、啤酒、葡萄酒等主流酒种，黄酒有一定体量的消费基础，但市场占比不高。由于黄酒行业准入门槛较低、企业规模大多偏小、且行业盈利能力偏低、市场推广和投入有限、消费者对黄酒品类的认知不深等诸多因素，导致黄酒的生产与销售长期主要集中在以江浙沪为主导的华东地区，呈现出区域化集中的特点，市场总量仍需进一步培育和提升。

在消费升级、国货崛起、健康饮酒等三重叠加的当下市场新趋势环境下，行业领先企业通过全国化市场网络布局，对江浙沪核心消费区域以外黄酒市场和消费进行持续培育和引导，在依托糖烟酒系统等传统渠道和客户基础上，投入资源对外围市场进行产品的宣传推广和渠道的拓展。不断调整优化产品结构，打造高端黄酒新标杆，推动黄酒价值回归，黄酒的健康价值、饮用价值、文化价值等进一步提升，黄酒品类和名优品牌获得消费者的认可，传统的区域性消费壁垒和消费认知正被逐步打破。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健康的愈加重视，以及消费升级的大背景下，酒类消费逐步转变为个性化、多样化的高品质消费，黄酒以其悠久辉煌的文化属性和低度养生的酒体风格，行业有望迎来向上发展的较大空间。

黄酒作为快速消费品，不可避免的受到国民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但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变化。受消费习惯的影响，一般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为传统的销售旺季，存在一定的季节性。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是黄酒行业龙头企业，坚持做强黄酒主业，通过管理创新、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企业规模实力在全国黄酒企业中保持领先。公司坚持守正创新、开放开拓，多渠道多层次宣传黄酒文化、推广黄酒，秉承传统和现代并举、经典和时尚并存的发展理念，推进黄酒品类扩张和产品及品牌附加值的提升，以高度的黄酒文化自信推动黄酒产业焕发新的生机活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5,102,759,675.14	4,980,821,935.81	2.45	4,802,066,501.49
营业收入	1,300,901,437.24	1,759,425,557.59	-26.06	1,717,030,27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493,349.14	209,648,393.95	-28.22	172,054,10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340,042.03	180,063,836.93	-33.72	142,620,56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56,438,534.93	4,187,022,955.16	1.66	4,069,331,95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68,513.22	378,965,798.48	-58.42	290,517,784.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6	-26.92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6	-26.92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6	5.08	减少1.52个百分点	4.2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65,692,155.10	213,572,490.97	280,583,033.01	441,053,75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87,036.29	20,734,330.79	18,735,384.12	64,636,59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096,363.18	10,594,972.86	13,699,731.49	52,948,97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86,152.46	-102,834,913.61	73,314,225.91	378,175,353.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4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3,90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	0	334,624,117	41.3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3,198,500	2.87	0	无	0	国有法人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0	7,451,275	0.92	0	无	0	境外法人
卞策	-7,459,800	7,400,053	0.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锋	6,535,400	6,535,400	0.8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36,210	5,806,835	0.72	0	无	0	其他
吴玉芳	-1,500	4,689,70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贺正生	593,500	4,199,178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廖雪静	0	4,107,560	0.5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20,274	3,520,274	0.4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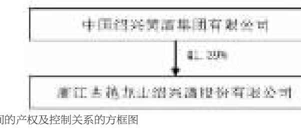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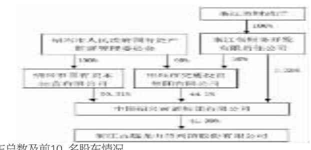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30,090.1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6.06%；实现利润总额19,859.5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9.0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049.3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8.2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务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的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绍兴鉴湖酿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鉴湖酿酒公司)、绍兴市古越龙山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制品公司)、北京古越龙山绍兴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销售公司)、绍兴古越龙山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越龙山酒业公司)、绍兴古越龙山果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果酒公司)、上海古越龙山绍兴酒专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专卖公司)、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越龙山销售公司)、绍兴古越龙山绍兴酒专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专卖公司)、绍兴黄酒原酒电子交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公司)、浙江酒管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酒管家公司)、绍兴国家黄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酒工程公司)、绍兴女儿红酿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女儿红酿酒公司)、绍兴女儿红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女儿红酒业公司)、上海喜韵女儿红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女儿红公司)、浙江状元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状元红公司)、杭州古越龙山绍兴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销售公司)、河南古越龙山北方绍兴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销售公司)等21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临2021－008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新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孙爱保先生主持，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监事会成员3人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进行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0年 12月 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60,439,278.49元（母公司报表口径）。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兼顾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现拟定如下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总股本911,542,413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进行分配，共分配股利45,577,120.65元。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10《古越龙山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5万元/年(税前)。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2020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情况，拟定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实际发放金额（税前）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0度实际发放金额（税前）
孙爱保	董事长	15.60
徐东良	总经理	24.96
徐城法	董事	——
刘 剑	董事、副总经理	60.83
徐岳正	董事、副总经理	52.88
谢 鹏	董事	——
陈国林	监事会主席	60.93
孟中法	监事	18.52
刘红林	监事	42.32
董勇久	副总经理	60.67
胡志明	副总经理	79.08
吴晓钧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总会计师	22.43
沈国江	独立董事	5.0
毛 健	独立董事	5.0
吴 炜	独立董事	5.0
钱张荣	独立董事	0.83
钱肖华	董事长（现已离任）	49.88
傅武翔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已离任）	46.12
寿苗娟	独立董事（现已离任）	0.00

董事、监事的薪酬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

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度的审计费用112.20万元。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13《古越龙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0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 4560.00万元，2020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3301.75万元。

1、同意向北京咸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销售酒类，预计2021年全年交易金额2400.00万元。

关联董事孙爱保先生、徐城法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

2、同意向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水电，预计2021年全年交易金额200万元。

关联董事孙爱保先生、徐城法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

3、同意向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商标使用费，预计2021年全年交易金额420.50万元（含税）。

关联董事孙爱保先生、徐城法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

4、同意向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租厂房及附属设施，预计2021年全年交易金额40万元。

关联董事孙爱保先生、徐城法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

5、同意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租赁房屋，预计2021年全年交易金额940.00万元。

关联董事孙爱保先生、徐城法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

6、同意向绍兴黄酒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销售酒类，预计2021年全年交易金额100万元。

关联董事孙爱保先生、徐城法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

7、同意向绍兴市于越酒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销售酒类或接受服务，预计2021年全年交易金额500万元。

关联董事孙爱保先生、徐城法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15《古越龙山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建设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利用阶段性的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业务。投资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在该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年）、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为提高资金投资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全权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及公司实际需要终止或变更本次交易事宜。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1－012《古越龙山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拟对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结构进行相应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08,524,165元变更为人民币911,542,413元，股份总数由808,524,165股变更为911,542,41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由普通股808,524,165股变更为普通股911,542,413股，并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出修订，公司董事会对《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做出修订。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16《古越龙山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文件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公司根据国家会计政策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自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租赁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17《古越龙山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上述第二、三、四、五、八、九、十一、十三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 2021-014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截止2021年3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吴炜、沈国江、毛健、钱张荣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临2021－009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新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国林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相关规定，监事会对2020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按年度预计计划执行，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均建立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是公司正常运作所必需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15《古越龙山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兼顾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现拟定如下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总股本911,542,413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进行分配，共分配股利45,577,120.65元。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需要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10《古越龙山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0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后，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健全、制度完善，各项经济业务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流程执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在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文件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公司根据国家会计政策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自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租赁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监事会提出如下书面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17《古越龙山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对董事会编制的2021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认真审核后，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本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公司2021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有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围绕主营业务科学决策，充分维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合法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审核了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并出具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规范，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不存在违反财务制度和侵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下属成员单位之间在采购、销售、服务、租赁、商标使用等方面存在的关联交易系日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定价客观公允，程序合规，交易过程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4、对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17－2019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及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其执行情况。对2020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审议，该利润分配方案考虑到了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和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临2021－010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总股本911,542,413股为基数。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29%。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0年 12月 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60,439,278.49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本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总股本911,542,413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进行分配，共分配股利45,577,120.65元。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总股本911,542,413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进行分配，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议，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考虑到了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和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编号：临2021－011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 ）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以在2021年5月10日下午16:00前以邮件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古越龙山2020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0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决定于2021年5月13日通过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e访谈召开 "古越龙山关于2020年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0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召开时间：2021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 ）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孙爱保先生、总经理徐东良先生、董事会秘书、代总会计师吴晓钧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e互动平台 "上证e访谈" 栏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本次说明会召开具体情况届时请详见上证e访谈（网址：http://sns.sseinfo.com ），后续可查看交流互动的相关内容。

（二）投资者可以在2021年5月10日下午16:00前以邮件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蔡明燕

电话：0575-85176000

传真：0575-85166841

电子邮箱：gylscaimy@163.com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临2021－012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年）、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购买不超过一年期的稳健型理财产品。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在限定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年）、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

4、资金来源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阶段性的闲置自有资金。

5、投资期限

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年。

6、实施方式

为提高资金投资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全权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及公司实际需要终止或变更本次交易事宜。

二、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阶段性的闲置资金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市场风险能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对资金收支进行合理测算和安排，同时在具体投资操作时，应视现金流情况作出理财产品赎回的安排，投资不能影响公司生产经营。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临2021－013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1年度为本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服务。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改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5793421213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

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2020年完成511家上市公司的审计业务。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目前合伙人数量：203人

截至 2020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859人，较 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净增加 253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37人。

3、业务规模

2020年度业务收入：30.6亿元

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情况：511家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收费总额5.8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1亿元以上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亿元以上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8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吕瑛群	2000年	1998年	2000年	2011年	7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瑛群	2000年	1998年	2000年	2011年	7家
	方俊鸣	2013年	2011年	2013年	2020年	3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福康	2004年	2000年	2000年	2021年	2家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按照行业标准和惯例，并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的实际工作量，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后确定，支付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87.20万元，内控审计费25万元，共计2020年度的审计费用112.20万元。与2019年度提供的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相同。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2020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义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工作。根据其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建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多年执行本公司年度审计业务，一直为公司提供优质的服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审计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性的要求，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根据其本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及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工作能力，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年度审计任务。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综上，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审计机构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2021－14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2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21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新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21日

至2021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	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听取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于2021年4月28日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相关内容已于 2021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5、6、7、9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59	古越龙山	2021/5/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收件截止日2021年5月18日17:00 时)。

4、登记时间和地点：2021年5月17日、18日(上午9:00－11:00 时，下午14:00－16:00 时)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

传真：0575—85166884 85166841 电话：0575－85166841 85176000

联系人：蔡明燕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请注明股权登记）

邮编：312000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 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临2021－015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该关联交易属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在本议案表决中，关联董事孙爱保、徐城法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合理的，预计的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2020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实际情况，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2021年关联交易总预计金额，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执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2021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依据了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方名称	预计总金额（2020年）	2020年实际发生额
销售产品或商品	酒类	北京咸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800	2149.28
	水电	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5.54
	酒类	绍兴黄酒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50.29
	向对方销售酒类或接受对方服务	绍兴市于越酒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81.65
其他	商标使用费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	420.50（含税）	396.69
	房屋租赁费	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0	36.70
	房屋租赁费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	500	381.60
合计			4560.00	3301.75

2020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 4560.00万元，2020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3301.75万元。

2、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方名称	预计总金额（2021年）
销售产品或商品	酒类	北京咸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
	水电	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酒类	绍兴黄酒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向对方销售酒类或接受对方服务	绍兴市于越酒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其他	商标使用费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	420.50（含税）
	房屋租赁费	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0.00
	房屋租赁费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	940.00
合计			4600.50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143003938X，住所为绍兴市北海桥，法定代表人孙爱保，注册资本16664万元，经营范围：生产：黄酒；国有资本营运；生产：玻璃制品；批发、零售：百货、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纺织原料、针纺织品；房屋租赁；绍兴市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咸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757737768K，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28号楼5号商业1层，法定代表人王国栋，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销售食品；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724537719T，住所为绍兴经济开发区龙山软件园，法定代表人谢晓东，注册资本为4800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贴片式整流二极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研发、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电子整机装联设备（含有引线电子元器件装联设备、表面贴装（SMT）设备）、超小型片式元件生产设备、照明灯具、专业音响设备、半导体分立器件、电声器件及零件、连接器与线缆组件、新型片式元件、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电子测量仪器；应用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本公司研发、制造产品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知识产权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绍兴黄酒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698259566D，住所为绍兴市下大路557号，法定代表人李敏，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实业投资；黄酒城（黄酒博物馆）景区的经营；旅游产品的研发、销售；自有房屋和场地的出租；会展服务；食品经营。

绍兴市于越酒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2794362483P，住所为绍兴市下大路557号（1幢），法定代表人李敏，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餐饮：中餐制售，含凉菜；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服务：酒文化、饮食文化产品的研究开发、宣传、培训，物业管理，自有房产租赁，会展服务；旅游用品（不含食品类）的开发、销售。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余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条相关规定，上述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均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主要依据市场价格，或按照协议价。

五、交易的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黄酒集团及其控股的下属成员单位之间在采购、销售、服务、租赁、商标使用等方面存在的关联交易系根据日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向关联方采购和销售是为了充分利用关联方的市场网络和渠道优势，减少采购流通环节，降低采购成本；减少销售流通环节，拓展市场以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的合理配置。

同时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的合理配置。

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临2021－016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07《古越龙山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拟对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结构进行相应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08,524,165元变更为人民币911,542,413元，股份总数由808,524,165股变更为911,542,41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由普通股808,524,165股变更为普通股911,542,413股，并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出修订，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8,524,165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11,542,413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08,524,165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08,524,165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11,542,41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11,542,413股。
第四十四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四十四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八十五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第八十五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编号：临2021－017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公司租赁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文件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公司根据国家会计政策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新租赁准则规定，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二）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 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三）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自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租赁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会计政策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对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编号：临2021－018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3月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酒制造》（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1年1-3月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产品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按产品档次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变动比例
中高档酒	35687.77	26183.09	36.30%
普通酒	12958.34	9865.45	31.35%
合计	48646.11	36048.54	34.95%

二、销售渠道情况：

单位：万元

按产品档次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变动比例
直销（含团购）	11353.25	8939.05	27.01%
批发代理	36678.00	26425.90	38.80%
国际销售	614.86	683.59	-10.05%
合计	48646.11	36048.54	34.95%

三、区域情况：

单位：万元

区域情况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变动比例
上海地区	12921.2	9793.52	31.94%
浙江地区	16179.76	12252.58	32.05%
江苏地区	4598.38	3141.04	46.40%
其它地区	14331.91	10177.81	40.82%
国际销售	614.86	683.59	-10.05%
合计	48646.11	36048.54	34.95%

注：以上数据口径为酒类业务。

四、经销商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上海地区	159.00	5.00	1.00
浙江地区	653.00	4.00	6.00
江苏地区	191.00	3.00	4.00
其它地区	887.00	10.00	15.00
国际销售	26.00		
合计	1,916.00	22.00	26.00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0059 公司简称：古越龙山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孙爱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晓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兴祥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991,472,273.29	5,102,759,675.14	-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18,640,284.64	4,256,438,534.93	1.4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29,774.95	-191,086,152.46	49.9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01,049,309.13	365,692,155.10	3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416,945.59	46,387,036.29	3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751,887.73	42,096,363.18	37.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1.10	增加0.3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3.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80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89,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8,697.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5,680.9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66.94	
所得税影响额	-1,111,952.75	
合计	3,665,057.8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3,90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	334,624,117	41.3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813,500	1.21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06,835	0.97	0	无	0	其他
戴大亮	5,018,100	0.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汪文政	5,000,000	0.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玉芳	4,689,70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贺正生	4,375,178	0.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廖雪静	4,107,560	0.5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121,095	0.39	0	无	0	其他
卞策	2,884,553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	334,624,117	人民币普通股	334,624,1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813,500	人民币普通股	9,813,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06,835	人民币普通股	7,806,835
戴大亮	5,018,100	人民币普通股	5,018,100
汪文政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吴玉芳	4,68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89,700
贺正生	4,375,178	人民币普通股	4,375,178
廖雪静	4,107,560	人民币普通股	4,107,56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121,095	人民币普通股	3,121,095
卞策	2,884,553	人民币普通股	2,884,55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502,360,815.33	810,260,005.86	-38.00	主要系本期支付货款增加及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6,655,392.20	529,655,392.20	29.64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投入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65,473,313.24	100,097,037.83	65.31	主要系本期应收销售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49,976,164.87	95,919,966.14	56.36	主要系本期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78,740,798.68	374,722,312.07	-25.61	主要系本期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6,255,387.97	109,932,594.75	-30.63	主要系本期缴纳税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501,049,309.13	365,692,155.10	37.01	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19,748,314.33	210,820,897.11	51.67	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相应营业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21,948,275.24	16,328,840.84	34.41	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相应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416,694.44	2,402,515.36	42.21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593,704.07	-3,927,977.84	33.97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5,094,980.96	1,785,127.02	185.41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29,774.95	-191,086,152.46	49.90	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731,097.60	-55,299,405.35	-282.88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投资收回较上年减少及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69.51	26,060,665.83	-101.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投资状元红公司投资款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象的认购保证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2020 年3 月 16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等议案。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公司经审慎分析并与相关各方反复沟通，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20 年 8月1 4 日，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等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鉴于上述有效期即将届满，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推进，2021年2月2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等议案。公司于2020年9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批文，已于2021年4月27日完成股份发行工作，募集资金总额9.5亿元，将全部用于黄酒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建设。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爱保
日期	2021年4月28日